

关于《蕉岭县 2026-2027 年度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抽检服务项目》的招标 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

一、项目名称：蕉岭县 2026-2027 年度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抽检服务项目

二、项目业主：蕉岭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三、参选单位资质情况

(一)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，且经营范围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。

(二)已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站代理机构库备案。

四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：

1、项目概况：对“蕉岭县 2026-2027 年度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抽检服务项目”进行招标代理机构遴选。项目预算金额为 2,943,600.00 元。

2、服务内容：按委托人（选取人）要求，对蕉岭县 2026-2027 年度食品及食品相关产品抽检服务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，具体以代理合同委托内容为准。

3、服务费用：暂不做评估与测算，具体以代理合同委托内容为准。

五、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

1、合同履行及签订合同地点：广东省蕉岭县。

2、中介服务机构中选公示后，3 个工作日内主动与招标单位对接。

六、选取方式

1、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

七、服务时限

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招标代理事项，且将招标过程资料汇编移交委托人（选取人）为止。

八、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

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，做好计划安排，准备好相关资料，中选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，将直接取消中选机构的资格，将中选机构列入“黑名单”，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机构。

1、中选机构无正当理由放弃中选结果或拒绝签订合同的。

2、中选机构超出公告及需求书范围，擅自提高服务收费或变相要求建设单位增加服务费用的。

3、中选机构未在中选之后 3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公告及需求书的要求安排专人负责，携带相关资料与建设单位接洽并领取中选通知书的。

4、中选机构未按从业规范提供服务，服务质量不达标的。

5、中选机构自合同签订之日，未能按公告及需求书要求的服务时间完成服务的。

九、其他要求

本次采购服务未尽事宜，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

